

##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且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南海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海丰物流）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 1,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华集团）为该笔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兆华集团已于近日与前述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兆华集团内部程序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湖南海丰物流
2.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7 日
3. 注册地点：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推山咀
4. 法定代表人：阳伟林
5. 注册资本：1,788 万元
6. 经营范围：（1）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港口经营；水路普通货物

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2）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电子过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港口理货；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粮油仓储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集装箱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7.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兆华集团 100% 股权，兆华集团持有湖南海丰物流 100% 股权，湖南海丰物流是公司全资孙公司。

#### 8.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502.52	21,478.62
负债总额	17,572.15	22,439.10
净资产	-1,069.63	-960.48
营业收入	37,665.78	62,901.07
利润总额	-457.08	-726.94
净利润	-461.66	-659.21

9. 被担保人湖南海丰物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湖南海丰物流
担保最高金额	1,000 万元
担保人	兆华集团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	债权本金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担保期限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风险控制措施

被担保人湖南海丰物流为兆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兆华集团已对被担保人生产经营、资信情况和偿债能力进行充分评估，鉴于湖南海丰物流经营情况正常，此次申请银行授信为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兆华集团能够控制湖南海丰物流的生产经营，因此兆华集团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尚在履行的已审批对外担保余额为 223,721.89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192.4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担保，不存在因债务逾期、诉讼及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